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子文先生的通知，获悉因近期股价波动吴子文先生将所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相关手续已经于2月7日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吴子文	是	9,000,000	2018年2月7日	2018年4月9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3%	补充质押
合计		9,000,000				3.13%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2017年4月10日，吴子文先生将所持有本公司15,300,000股股票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因期间公司股价波动较大，吴子文先生提前归还了部分融资本金，并在办理相关业务手续时购回了200股股票。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吴子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87,783,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04%，吴子文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为24,299,8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4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7%。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